附件2

口蹄疫强制免疫计划

一、免疫动物种类

对所有猪进行O型口蹄疫强制免疫，规模猪场根据评估结果确定是否对猪实施A型口蹄疫强制免疫。对所有牛、羊、骆驼、鹿进行O型和A型口蹄疫免疫。

二、使用疫苗种类

牛、羊、骆驼和鹿：口蹄疫O型-A型二价灭活疫苗。

猪：口蹄疫O型灭活疫苗、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或口蹄疫O型-A型二价灭活疫苗。

疫苗产品信息可在中国兽药信息网“国家兽药基础信息查询”平台“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数据”中查询。

三、免疫方法

各种疫苗免疫接种方法及剂量按相关产品说明书规定操作。

四、推荐免疫程序

**1.规模场**

考虑母畜免疫情况、幼畜母源抗体水平等因素，确定幼畜初免日龄。如根据母畜免疫次数、母源抗体等差异，仔猪可选择在28～60日龄时进行初免，羔羊可在28～35日龄时进行初免，犊牛可在90日龄左右进行初免。所有新生家畜初免后，间隔1个月后进行加强免疫，以后每间隔4～6个月再次进行加强免疫。

**2.散养户**

秋冬两季分别对所有易感家畜进行一次集中免疫，每月定期补免。有条件的地方可参照规模场的免疫程序进行免疫。

**3.紧急免疫**

发生疫情时，对疫区、受威胁区的易感家畜进行一次紧急免疫。

五、免疫效果监测

**1.检测方法**

采用GB/T18935-2018《口蹄疫诊断技术》规定的方法进行抗体检测。使用灭活疫苗免疫的，采用液相阻断ELISA、固相竞争ELISA检测免疫抗体;使用合成肽疫苗免疫的，采用VP1结构蛋白ELISA检测免疫抗体。

**2.免疫效果评价**

猪免疫28天后，其他家畜免疫21天后，抗体效价达到以下标准判定为个体免疫合格。

液相阻断ELISA:牛、羊等反刍动物抗体效价≥27，猪抗体效价≥26。

固相竞争ELISA:抗体效价≥26。

VP1结构蛋白抗体ELISA:按照方法或试剂使用说明判定阳性。

免疫合格个体数量占免疫群体总数不低于70%的，判定为群体免疫合格。